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ery Automobile Co., Ltd.

奇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73)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本通告乃奇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4月20日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原有通告」)之補充通告，謹訂於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於中國安徽省蕪湖市經濟技術開發區鞍山路8號奇瑞汽研院一樓東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

茲補充通告：

鑒於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5月4日的補充通函(「補充通函」)所載事宜，原有通告所列的第9.2項決議案將不會提呈股東週年大會供股東批准，並由以下普通決議案取代：

9.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第六屆監事會監事的決議案，包括：

9.2. 選舉徐暉先生為非職工代表監事

除上文所載修訂之外，原有通告所載所有資料將繼續全面有效及生效。

承董事會命
奇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尹同躍先生
董事長

香港，2026年5月4日

附註：

1. 上述決議案的詳情載於補充通函。一份載有(其中包括)上述決議案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隨補充通函奉附。有關填妥及遞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的安排，請參閱補充通函第3至4頁「股東週年大會及代表委任安排」一節。
2. 除了補充通函所載的選舉徐暉先生為本公司非職工代表監事(而非選舉劉冠華博士)之經修訂普通決議案及其他資料之外，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處理的所有其他事宜將維持不變。有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及批准的其他決議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其他相關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4月20日的通函。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尹同躍先生及張國忠先生；非執行董事王來春女士、李晶女士、王津華先生、王孝偉先生、鮑思語先生、尹祥領先生及胡敬源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商文江先生、楊棉之先生、葉盛基先生、路風先生、楊善林先生及黎汝雄先生。